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内乡政采磋商-2025-23）

发包人（全称）：内乡县师岗镇第一初级中学

承包人（全称）：内乡县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8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内乡县师岗镇第一初级中学

承包人（全称）：内乡县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内乡县师岗镇第一初级中学教师周转房项目

2.工程地点：内乡县师岗镇第一初级中学院内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工程内容：

土建及安装工程

5.工程承包范围：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元整 (¥ 22158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国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在2025年8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内乡县师岗镇第一初级中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共同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
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马东东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257457557317

地 址： _____ 地 址： 内乡县城关镇丽都大道中段南边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马东东

委托代理人： 罗飞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13949372379 电 话： 0377-65332522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16684901040000103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河南智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

联系电话：139498370985；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南阳人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乙；

联系电话：13137786139；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规划、发包人为建设本合同工程永久

占用的场地，具体以发包人施工现场确定的施工位置和范围为准。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由承包人结合实际情况、依法使用。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现行有效的有关工程施工方面的法律和行政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发包人图纸、标准规范等要求，根据项目工程分类标准适用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图纸;

(9) 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14 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 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本工程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以及监理人要求的其他文件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本合同签订后 14 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2 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并附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收到承包人文件后 7 天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根据施工需要出入施工现场。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工程施工场地用地红线。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提供三通一平。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承包人所有。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原则上不予调整，
若需调整经双方协商核定。

2.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①施工监督；②审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进度计划；③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④审核确认已完工程量报告、审核付款申请单；⑤对签证事项进行审核确认；⑥组织验收，办理付款、结算；⑦处理其他发包人委托/授权的事项。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于开工日期 7 天前移交。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无。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无。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竣工图等工程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所需全部文件、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移交工程、退场前 14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形式并附随电子版资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无。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周国良;

身份证号: 41041119780920305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豫24107080847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豫建安B(2023)1253309;

联系电话: 13569264340;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以承包人书面授权为准。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节点付款。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 (1) 基础验收通过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依约向发包人提交齐全的竣工结算资料，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总额的 100%。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3)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按约定执行。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 (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通用条款。